



行在或問

全

南山巡狩録
海

和装本

リ 5
1613



行在或問



門 475
號 1613
卷

行在或問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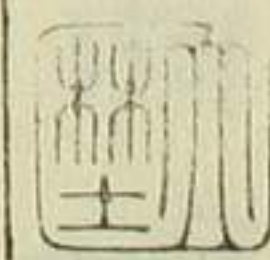
一曰及人會集談及南國行在
之事就中質問長慶後龜山二
院及楠正儀等之事余考索其
事日久矣未審其事實姑舉佗
日所推考應其問訊及人咸請
筆之余以證考之未悉臆度之



伴氏
所藏

尚多辭之固請不止於是錄而
多之名曰行在或問答好事之
本訂正其誤妄使其事蹟得顯
予真實余之大幸也文政十一
年戊子三月柳河牧園豬識

關思亮書



余折衷諸書意如左

太平記紀載該博當時事狀可概見也其傳會妄誕
不為少矣然此記之後閱南北之事如閭中摸索此
記亦可抵於吾邦之一史乘

太平記園大曆以後行在紀載之存者新葉和歌集
嘉喜門院集李花集及諸寺諸家文書可謂僅僅曉
星矣亦可以為確據李花集編撰未精

花營二代記後愚昧記後深心院關白記無論平為
當時實錄其施及於南國之事多一時風聽不審始
末情實而記載者故讀者不以意逆之或誤其真一

切據為斷案亦未為得矣園大曆主北朝然此公有時通於行宮故其載南國之事勝於後愚昧記等矣梅松論成乎足利氏其為尊氏直義文固矣亦有詳確於太平記者

吉野物語古而未純三法師物語假設之文亦不成乎近世之手豫章記瑣瑣碎碎所謂排沙揀金者櫻雲記南方紀傳後人之作追考未切

世間相傳為真書者其所舉間不確者有矣又相傳為偽書者其所載間不妄者有矣

明李攀龍曰不晦者心不朽者文元劉因有詩日記

錄紛紛已失真語言輕重在詞臣若於事事求心跡恐有無邊受屈人可為讀經史法

茅山豬識

行在或問上

柳河文學 牧園豬大野著

或問曰。中務卿宗良親王撰新葉和歌集。序列後醍醐後村上後龜山。為三代帝統。而不載長慶焉。其故何也。答曰。竊惟。蓋後村上未立東宮而崩。長慶長。後龜山少。長慶不受禪而立。其後無幾。後龜山即位。故親王撰此集。斥長慶為閏位。空其統紀矣乎。紹運錄為自立。近是。

又問。長慶既長。其不為東宮。何也。答曰。其所誕未詳。或前女御北畠源氏之所誕。源氏有罪。見廢。故其皇

子無寵而不為東宮乎。或其所誕卑賤。或壯武好兵。故帝不欲立之乎。

又問。後龜山如何。答曰。後龜山者。嘉喜門院之所誕。其貴宜立。按新葉集。福恩寺內府上梅花唱和之時。其將為東宮之意見焉。其集中。此公繫年紀之歌。訖于正平十八年。其上梅花之時。亦必不其後矣。曰。然則其既為東宮。亦未可知也。答曰。其既為東宮。則長慶雖馮陵公。卿雖懦弱。豈有死先主。躡太子乎。其未為東宮可知也。

又問。後村上崩。年四十一。其未立東宮。不太晚乎。答

其のまふ本
たぐふふ花
をくもつや
足る宿の
揚ぐ枝

曰。竊惟後村上欲立後龜山。以長慶之長未果也。先是其有密詔不可知也。後醍醐崩。年五十二。其年立後村上為東宮。其有密詔在前年矣。夫欲舍長立少。而憚長。古今之通情也。雖譽田天皇之明聖。欲立菟道皇子而憚長皇子。可以推也。

或問曰。嘉喜門院集。正平二十三年三月。後村上崩。後有稱內御方。有稱春宮。有稱倚廬御所。果指誰誰乎。答曰。稱春宮。或倚廬御所者。皆指後龜山乎。其前。後哀傷之歌。及天授二年。懷舊淚歌相肖也。其稱內御方者。或長慶既稱帝。故太后云云乎。然其集中。長

嘉喜のほろ
おのひまは
あつたや
なむしや
まはたあぬ
杜の夕暮
倚廬の御所
おのひまは
あつたや
なむしや
まはたあぬ

こつ神の
をみく
思ひ物言は
はくまうた
泪もまつ神
の上のつま

行在武陽

慶唱和不別見。或諒陰中兩皇子位未定。後龜山宜
立。故太后指後龜山云云。及長慶自立。以後龜山為
皇太弟。太后更稱後龜山為春宮乎未詳。
或問曰。應仁記同別記載。小倉王恐執政王自屏居
于吉野山云。小倉王如指後龜山執政王如指長慶
然。後龜山恐長慶而屏居于吉野。定在何時乎。答曰。
如夫二王者。吾子之說是矣。按新葉集。後龜山之后
詠名所松叙曰。正平二十四年春在吉野行宮。其後
歷年月。復行幸于其山云。其妃在吉野。後龜山幸來
胥宇。可知也。意者。其在此時矣。其時長慶新立。後龜

十回の
我々の
あしと
ね
の
あしと
あしと
あしと

山為太弟。楠正儀有異同。輿說紛紛。嫌疑交生。故後
龜山懼焉。避難于吉野乎。

又問。後龜山即位。在何年月乎。答曰。新葉集載建德
元年正月。後龜山松契遐年歌云云。是即位後之辭
矣。又嘉喜門院集建德二年九月。後龜山之后尚為
女御也。上紅葉于太后。太后賜歌謝之。其歌述將為
中宮之意。帝代其妃和之。其叙亦稱內御方。據此等
觀之。其即位或在正平二十四年中矣。是春後龜山
在吉野。長慶舉兵逐正儀。人心不帖服。內地分崩。故
公卿逆後龜山立之。以鎮靖內地矣。其月日未詳。文

行在武陽

中二年八月。帝奉神器如吉野。其後吉野復為行在所。故建德文中皆後龜山之紀號。

又問。花營三代記載應安六年八月二日南方奉讓位于太弟。云云。是文中二年矣。是說如何。答曰。竊惟先是後龜山即位也。新葉集可為確據矣。是時兵後擾擾。帝幸于吉野。北方隔闕。不審行宮事實。訛傳以為讓位乎。

又問。嘉喜門院集中二年十一月大雪。帝憶去年於阿左野看雪。詠歌寄呈于太后。其唱和如懷思阿左野然。阿左野定為何地乎。答曰。或國字末左易訛

かきくく
みひのき
それき
ふりき
おろき

故誤阿末野為阿左野乎。或河内攝津等之地。數年

為行宮乎。今不可考。是後後龜山之事
詳于諸書故不贅

或問。長慶始末。答曰。竊惟長慶在天野。壯武允強。有祖皇之風。不喜偏安之業。其意汲汲乎攻伐。恢復與前內府藤原隆俊。和泉守和田正武。橋本湯淺等相結納。其徒豪強。傾一時。板援得自立。抑後龜山為太弟。公卿多不避之。楠正儀有異同。後龜山自屏于吉野。長慶使和田橋本等攻正儀。正儀出走。復居河內之北境。公卿逆後龜山立之。非長慶之意也。長慶又使諸將攻正儀焉。細川賴之援正儀焉。文中二年八

行在或陽
月後龜山奉神器如吉野。藤原隆俊襲北軍，不克死之。於是長慶不能保天野，退于紀伊。而天野行宮廢矣。其後橋本氏據于和泉之土丸城，湯淺氏據于紀伊之藤波等城，為上皇舉兵。北軍比年攻陷焉。至于元中中，上皇猶厲餘衆，禱戰勝于高野山。其後薙髮稱長慶院法皇，在玉川宮。崩年未考，是其概略也。或曰：長慶法皇經歷諸國，余又閱五條氏藏書，有征西王啟于行宮書殘闕案，曰：如勢州之事，無復疑。未審仙洞及李部大王所在。且吉野鄉悉屬於凶徒乎。敢問云云。

右大將藤原長親跋仙源抄曰：此抄者，長慶院法皇之聖製也。云云。諸書記此抄，長親之所撰也。余以為其心然矣。今竊推長親之意，宗良親王撰新葉集，一切不載長慶院法皇。其於法皇有遺憾焉。故舉已所撰之抄，讓於法皇，使法皇可傳於後代也矣。長親居其父內府之喪，為服三年。又服後村上之喪，忠孝之厚，一時無比。其意必不遺法皇矣。又著倭片假字及切義解和歌口傳等，以貽後進。雖其緒餘，足以窺所蘊焉。或曰：足利直義直冬降于行宮，廷議將授元帥之任。長親固爭，其不可云。應永中，長親薙髮，號花山。

行在或問
耕雲散人明魏。居于花頂山。有係于長慶院。故論附于此。

行在或問上

行在或問下

柳河文學 牧園豬大野著

或問曰。吾疑楠正儀久矣。正平六年。行在使正儀之人。賜書於足利直義。直義復就正儀之人。上書啟事。不允。復使正儀之人。却其書。其使者至尊氏。尊氏寵賂之。其使者曰。公家武家之和議。不可復成。以北畠禪門等拒塞之也。楠已屬於武家。若速發大將軍。攻吉野。楠竭力從事於斯。其取吉野。不久時日矣。地蔵院記。園大曆云。然則是時。正儀已通於足利氏。圖行在者。非耶。答曰。不然。初直義之乞降也。主正儀。正儀

行在或問
奏請其事。故吉野事書曰：東條之徒有請云：既而直義復叛，故賜書於直義，責讓之。直義復上書乞舉軍國之事，委任於武家，而不允却其書也。其每使正儀之人往復者，正儀主其事故也。正儀之使者至尊氏尊氏寵賂之。云云者，是時尊氏直義外相和好，內實相渝猶矣。尊氏又欲講和於行在，故延正儀使者寵賂之，要使正儀復圖和議也。其使者知和之不就，故且為詭激之辭以謝其事也。其言楠已屬於武家者，先是朝廷以直義為武將，勅官軍悉隸之，故云爾。非其使者有反心也。又非正儀之所知也。夫兵家使者

入敵地，視其便宜，一時詭隨詐合，豈足怪乎。正儀忠事乎行在，終後村上之世。又尊氏直義相賊害，及尊氏義詮懇懇乞和於行宮。太平記園大曆可證也。又問：太平記載，正平七年後村上帝在男山，敵來圍焉。潛出，正儀等圖繼援，其兵未發，城已危急。公卿嘲正儀曰：正儀者正成之子也。正行之弟也。而不肖已甚。人有言：堯之子不肖乎堯，舜之弟不肖乎舜者，正儀之謂也。果然，則世人併稱三楠，不亦妄乎。答曰：不然。帝之在男山，既舉兵士，從乎軍役，其留守者與有幾，而使正儀調餘兵攘大敵，豈四五日之所能辦乎。

行在或問
公卿無兵略。沒于圍城中。怯懦多遽。欲棄城而走。故
喋喋云爾。此非正儀之罪也。夫公卿每不罪已。而罪
人。是行在之所以不復興也。夫正成。正行既知朝廷
無遠圖。吾事之不可孤行乎閩外。一旦克敵。非國家
之長筭也。故相繼早決死矣。正儀亦有觀乎此。及此
時。行在愈衰。正儀知己亡。則行在不復支也。故以保
內地。護行宮。為己任。不務攻伐。進取。而納撫降附。贊
成和議。每不欲自我啟兵釁。是正儀之本謀也。正成
正行相繼死難。於是時。朝廷恐懼。修省。遠念列聖之
德。近恤兆民之苦。不罪人而罪已。以修德政。則正儀

之本謀。或可擴及於遠。其功業儻有所立矣。夫內外
不相副。雖有良將。莫所施其勇謀。故正成。正行死。而
朝廷不復振。及正儀策不行。而行在不可復為也。其
時勢為然。正儀所謂冬日之日者。非當時諸將之所
企及。併稱三楠。非妄也。

或問。太平記連記正儀與和田正武。多稱和田楠。然
則正武勝乎。荅曰。不然。國音連稱便。故云爾。得能氏
者。河野氏長子之流也。土居氏者。其庶流也。連稱必
稱土居。得能之類也。且正武戰將也。每戰居前。正儀
大將也。在後總督軍務。北人先呼和田。而後楠。亦非

無其由也。正武義勇可尚矣。正儀度量智謀。大將之器。非其所及也。

或問。豫章記載。正平二十二年。細川賴之爲足利氏管領。以籌策降楠正儀。其說如何。答曰。南方紀傳載。賴之屢請南北講和。兩統迭立。意者。此時正儀執奏其請。欲贊成其事。故北人夸大之。云云乎。是歲足利基氏死。公卿將士咸喜曰。基氏死矣。來歸者必多。正儀獨歎曰。朝廷修德政。雖多強敵。必降服。不然。強敵悉亡。復相繼起矣。已不自修。幸敵之亡。難矣哉。其意見可觀矣。其事見於賴之物語云。

或問。三法師物語載。正儀怨望行宮。違其勅。又約降於足利氏。其說若何。答曰。此時正儀形跡一儼于反人。其所記載。豈翅三法師物語乎。又花營二代記載。正儀乞降。故許之。云云。後愚昧記載。正儀與南方向背。其親族離畔。相攻擊。正儀不克。出走。其與我約降。在去丰矣。故執事欲援正儀。云云。是記者皆不悉其情勢。與其本志而已。夫後龜山其貴宜立。其德宜君。後村上之所屬意也。長慶好攻伐。厭和議。正儀欲奉後龜山成。其本謀也。彰彰乎明矣。及後村上崩。長慶自立。是其所以爲缺望也。及後村上之季年。與北方

和矣。及長慶之立，勅四方舉兵。正儀驟諫之。長慶不從。正儀慮長慶昧乎攻伐，悉喪內地，廼擁兵而不應勅。是其所以為違勅也。長慶赫怒，勅和田橋本等舉兵逐正儀。於是正儀知長慶之不可為也，欲終奉後龜山，復講和保地也。廼就賴之謀，援據焉。是其所以為約降也。是時知正儀之志，欲濟其事者，賴之一人。其事有觸當時忌諱，又非他人意見之所及也。故不表顯其事，默契領意焉。是以當時記載皆如是。

又問：吾子言後村上之季年，南北講和，及長慶之立，破和議，何以言之？答曰：夫太平記訖乎後村上，正平

住吉の行ま
子松平く
きり比く
いろくく
くくくく
く風流の破
子もきり考
中子神主玉
量八十海比
まののくを
はくくく
くくくく
はくくく
八十海比
いすめや浪
木子すめ。時ハ
みへられ

二十二年。後光嚴貞治六年。細川賴之為足利氏管領條。先是。三四年。莫記畿甸爭戰。其文尾以四海無為為結語。又題其書曰太平記。又按新葉集。正平十九年以後。後村上屢行幸于住吉。其事有類於夏后遊豫之度。以是觀之。是時南北講和弭兵必矣。諸書遺佚耳。按赤松則祐觀鼓瀑布歌叙曰。應安之始。關東關西官軍同時蜂起。故赴警衛于京師云。又喜連川系圖載。其秋新田義宗脇屋義治起兵與上杉憲將戰。敗亡。是正當正平二十三年。後村上帝崩。長慶立之時。以是觀之。長慶新立。倣後村上即位故事。勅

行在或問
四方舉兵。而官軍應勅舉兵。可以知也。是余之所以云云也。

又問。吾子言。正儀持講和保地之策。及于正平之季。愈益執本謀。以諫長慶之舉兵。竟至於擁兵得罪也。吾未知其果是。答曰。吾子不見太平記載。正平十六年之事乎。其時大內弘世。山名時氏。石堂仁水等降附。行在頗振。而義詮懦弱。其宰貪殘。其諸將不服。又會北京空虛。於是細川清氏來奔。言其虛實。請攻北京。自今觀之。似可為之時矣。然正儀建議。辨其不可。後果如正儀之言。及長慶之立。大內山名等既悉叛。

去。外援如鍛。加之。行宮多故。人心不一。而義滿賴之。君臣際會。一時風靡。南北形勢。非復十六年彼此易地之比也。先是。畠山國清之入寇也。其諸將不和。尚猶內地失守。大事將去。今彼內和兵強。又非其時之比也。於是時。長慶欲舉兵討敵也。正儀智謀老練。過絕一時。累世握兵權。為其藩鎮。義豈唯唯從其軍役。速國家顛敗乎。雖欲無諫爭之。可得乎。其違勅。非擁兵。豈又有他哉。是余之所以遂言也。

又問。吾子保正儀之北投。非叛降也。吾未信之。答曰。余據太平記吉野物語。觀正儀之為人。雖其強勇果

行在或問
烈。如不及。正成。正行。亦其慈愛惠和。深思遠計。與時消息。効忠于行在。不為絀劣也。豈以國之榮悴。家之存亡。失其大節。醜然降於累世之仇讎。以忝其父兄者。若正儀及正平之季年。見行在之將墜。而實叛降於足利氏耶。至于弘和之始。國步愈蹙。人情益兇。是時正儀何與足利氏絕。而効忠于行宮。沒身不渝。其子孫世世殉節。與行宮遺裔相終始也。以是可觀。正儀執本謀。始末如一。未曾背行宮也。其見放逐。而數年寓於敵地者。其奈罹時之不測也。

又問。如吾子之言。正儀結納于後龜山。然及後龜山即位。其屢攻正儀。何也。答曰。後龜山新立。如其軍國小大之事。悉出于長慶之手。故其徒來攻正儀也。其時帝亦不得受制乎長慶。其事非出乎帝之意也。於是賴之數出兵救正儀焉。其他將士咸遷延。不欲涉河。其後帝如吉野。長慶上皇退于紀伊。其地戰鬪不熄。而大和河內攝津等無事。是時雖正儀未復歸。隱蔽吉野。保寧內地。可以觀也。其後復歸。官至參議。非有功勞。而寵獎得如是乎。

又問。正儀之北投也。賴之為正儀百方保護。其極至辭已職爭之。其故何也。答曰。是時為其主忠計。而患

行在或問
海內塗炭者。有正儀賴之而已。賴之當足利氏隆際。委任無貳。靡言不從。欲擁立兩統。平治海內。其於兩統。無所偏倚也。正儀值行宮之陵夷。其策不見用。知其不可挽回也。欲維持世統。期丕時乎後代。故循循然。為行宮謀講和。迭立。無視一時屈伸也。同類相求。同明相照。其策并行不相悖。所以相依託也。不然。則正儀者。春秋三叛人之徒也。賴之自任以海內之重。豈為一叛人。如是汲汲棲棲。致力勞師乎。及賴之屏于南海。正儀亦與足利氏絕。蓋以失其耦。而事之不可保也。

或問。正成才立乎一圍城中。竟建回天不世之功。正儀失措。胡尾何與。正成背馳乎。荅曰。正成之時。北條高時恣暴昏亂。後醍醐帝增修德政。海內翕然想望帝德。洋溢也。其確乎守一小城。有恃乎此也。果群雄崛起。滅北條氏矣。及帝愆德。海內復歸武家。沛然不可禦也。及正儀之時。海內愈益親附武家。鄙陋公家。而朝廷無經世濟民之畧。正儀策不用。是其所以致胡尾失措也。

或問。諸葛孔明知漢賊不兩立。以出師討賊為已任。不逆料成敗利鈍也。如吾子之言。正儀至忠矣。正儀

行在或問
何不則孔明之事。敵羸攘地。興復爲已任。而畏縮沮撓乎。荅曰。孔明者天下之一人也。談何容易。正儀雖一時宿將。勇謀決勝。不及正成。正行也。威風動衆。不及顯家義貞也。以勇謀威風。不及四公。安能影響乎。孔明之出師討賊。若使正儀強傲於孔明之故事。必蹈姜維之覆轍者也。其持保境之策。甘憤憤之譏者。可謂知己知彼矣。亦是其善學孔明者。所謂魯人之學柳下惠。未有似乎此也。夫長慶當足利氏最盛之時。欲驅周餘之孑遺。殉乎攻伐。以取大業也。譬如多羊宿疾羸憊之人。氣息僅存。欲服峻劑速起也。藥力

一激。不就木者幾希。故善養者不過乎盡滋潤溫補之道。以終其天年也。正儀老成沈深。含垢忍訶。流離依違。如乘如矢。以隱蔽行宮。保護內地。亦類也。故余以爲正成恢復大運。其業不卒。而死乎始。正行繼父之業。其力不足。而死乎中。正儀收合遺燼。維持澆運。而生乎終。雖有剛柔死生之異。竭忠于朝廷。可謂不相戾矣。嗚呼。真行宮于南國。支持正統五十餘年者。誰謂非楠氏三世之力乎。

或問。元中之季。大內義弘謀講和。約迭立。既而北人反其約。南人屢起。竟以敗亡。先是使正儀能成講和。

亦如此。然則正儀之策不亦左乎。答曰。夫事之成否。在時。逮正平之季。行在雖衰。內地未裂。四方服者存。斯時南北約迭立。而有違變。則退保內地。煽動四方。亦足以相持也。北人有所畏矣。至乎元中之終。內地削盡。四方糜滅。時已去矣。北人視之如贅疣。有何怖畏。而踐其約乎。尚且致南人蜂起。畿甸騷擾。若逮其時。北人安得反其約。是正儀之所以及時謀議諫爭也。其事不行。亦天矣夫。

或問。吾子好研究春秋。而保護正儀。辨明其真忠。然則正儀之進退。於春秋之義。有合乎。答曰。當時記載

潛習。正儀志業冤屈。故余欲表其微耳。如其義合乎春秋與否。非余之所知也。

按花營三代記。初賴之虔正儀于河內。和田湯淺等來攻焉。賴之使賴元與諸將救正儀。終克之。賴之又使其族氏春圍河泉。後龜山帝如吉野。藤原隆俊與氏春戰敗死。長慶去天野。退于紀伊。賴之又使其族業秀等圍紀伊。數年不克。義滿更命山名義理。山名氏清等。無幾。拔和泉。紀伊之數城。連報其捷。既而義滿罷賴之職。出之就國。以斯波義將代之。義理陷紀伊。氏清陷和泉。云。又按明德記。義理領紀伊。氏清領

和泉其他族人領數國。強橫汰侈已甚。義滿復賴之職。委任如初。山名滿幸得罪于義滿。勸叔父氏清叛。曰。今察京師舉措。其意在翦我家族也。去年命吾輩墜豫州家領。今又赦其族。甚間吾輩。可以知也。君盍先焉。吾族強大。一時無比。今圖國家。豈為非望乎。吾族同心舉兵。諸家在京者。誰能禦我。一戰克京師。四方誰不從。土岐富樫皆不得意也。最先從我矣。今舉兵也。姑不旌圖國家。以修武州昔年之怨為名。亦可矣乎。請君熟圖之。武州者謂賴之也。武州常久臨終。使賴元言於義滿曰。山名氏強梁。蔑上有年矣。老臣

每規使其戒懼焉。今既伏誅矣。老臣宿憂闕。未見有犯上者。老臣死無遺憾矣。如賴元豚犬庸愚。非當路之器也。君善處之。言未終而逝。今余以是觀之。蓋賴之使已族人圖內地。使正儀謀講和者。欲以漸撫定南國也。義滿嫌其遲緩。更命山名氏。果有功。賴之慮山名氏強橫。吞噬內地。其後割據盤結。不可復制也。言諸義滿沮遏之。山名氏亦訴賴之於義滿。斯波義將土岐等釀成賴之之罪。賴之罷職。義將代之。與山名氏相控援。其後義滿復賴之職。委任如初。於是山名氏不得意焉。滿幸以修舊怨為言。賴之亦臨終云

爾乎。又按須波部氏及通法寺文書。倭漢合運曆弘和二丰閏正月。正儀與山名氏清戰于平尾。見敗。其族死者六人。士卒死者百四十人。保舊要害云。盖先是。賴之處正儀于河內。委以內地。謀講和也。賴之罷職就國。義將代之當路。貶斥正儀。義將令滋河長壽王書可徵使氏清侵奪內地。於是正儀露本色。與義滿絕。鎮內地。扞行宮。與氏清戰。不克。保赤坂。千早等乎。併錄備後考。

按正儀左衛門尉。園大曆河內守。寺院文書左馬頭。太平左兵衛督。花營三代記參議。觀心寺文書其在北地。北朝授

中務大輔。通法寺渡邊氏文書

花營三代記。楠木下向河州十七箇所云云。所謂十七所者。河州北地。瓜破等乎。係于丹北郡。瓜破城見於花營三代

代記按正儀卒年月未詳。盖在元中丰中矣。

按河州北山氏系圖。正儀之子有正勝。攝州寺內氏系圖。正儀之子有正秀。一有正勝。無正秀。一有正秀。無正勝。盖同人改名乎。

花營三代記。康曆元年七月。義滿拜賀行列中。有楠刑部少輔正直。似為正儀之子。後不見。

行在或問
古來相傳。正儀之子正元。狙偵義滿。欲刺之。事發。見殺。未。知。所。出。後。崇。光。院。記。永。亨。元。年。楠。五。郎。左。衛。門。尉。光。正。法。名。常。泉。匿。於。南。都。搜。索。見。殺。或。謂。此。乎。其。後。子。孫。相。繼。奉。行。宮。遺。裔。屢。舉。兵。到。于。文。明。年。中。云。
諸家
文書

行在或問下

余平素有河漫錄。曰。恬居雜記。今舉數條附于此。竊惟我邦。皇祚無疆。自藤原氏攝籙以降。事故相仍。威福轉移。海內之權。歸於北條氏。後醍醐帝。天姿英拔。履涉艱難。克誅北條氏。其烈赫著。是時內有四房。外有正成。所諮詢謀度。非乏其人。帝亦頗好典籍。於是時。帝嚴恭寅畏。不敢荒寧。銓定公家武家爵祿。及功臣賞格。無偏無黨。建用皇極。則恢復之業立。四海寧一矣。然其所為。反是。遺孽始艾。大亂因生。竟至致足利氏大興。帝南幸矣。先是。武家握權已久。而朝廷暴屈卑之。武人咸恚怒焉。亂之又生。雖本乎帝之

行在或問
愆德其所胚胎。已在此也。異邦聖王繼前代制禮樂。必有所損益以維持六七百年。後世開國之主雖不及乎此。亦觀時勢制治體得保二三百年。帝之業不出乎此。一朝土崩遺圖不振。悲哉。

太平記載公卿奏議有不可信者。如藤原藤房龍馬之諫類是也。其記載出雲州貢馬。奇偉駿絕。號龍馬。帝玩賞以爲天馬。屢臨觀焉。一日公卿畢集。帝問天馬之來符應何如。藤原公賢稱其嘉瑞。群臣皆奉賀。帝得意甚。藤房後至。帝又問之。藤房稱漢文光武與周穆之事。判其却用吉凶。遂因緣乎其馬。悉收舉當

時秕政。譏短論駁。無復餘蘊。帝勃然群臣失色。以余觀之。必不然。夫藤房以忠良之懿。居納言之職。帝信任亦舊矣。其諫說啟沃。必承間察幾。親密懇到。使帝感悟悔悛而止。其前後所匡救補益。可想也。及帝志滿欲飽。怠縱荒淫。誨諫之不行。即決然而作。晦其蹤跡。是所以爲藤房也。如帝問天馬之應。迺對以周漢之故事。必有之矣。抑當帝觀遊娛樂。公卿會集之時。事非有緩急。而攢然斥短。一時得失。竦動四座也。不徒無益。將杜他日納諫說之路。是悻悻自喜。沾虛譽者之所爲也。誰謂藤房有此事也。如其所諫說啟沃。

必絕口焚草。不泄乎人間。孰得聞知之。此條記者舉俗說。巷議託諸藤房。其意欲崇藤房。不覺反賊其人。如此類。讀者察諸嗚呼大厦之將壞。非一繩之所支也。藤房去之。正成死之。

太平記載。尊氏反。源義貞賜節刀。東伐屢戰連捷。敵大沮。若義貞徑進。尊氏不得保鎌倉矣。義貞緩。故敵復蘇。余按梅松論。不然。直義之敗于海道。與諸將退保箱根。扼大師于其險。義貞來攻。不為遲緩。先是尊氏陽引違詔之罪。陰結衆人之心。又簡小山結城等自備。聞直義之敗。即率其精兵趨於足柄。敗偏師。擣

大師之後。使其不戰潰散。其兵略出乎義貞之上矣。論者又謂。義貞將西赴春戀。邦媛怠失兵機。竟致朝廷之傾覆。亦非公論也。尊氏之奔。使老僧狡黠。若赤松當大師衝要。細川舉族據于四國。其他族人諸將分樹山陽山陰。又還佐竹於東國。其臨狼狽之時。施後拒方略。極精當。而躬率親戚麾下赴海西。其意固有九國。義貞躡尾亦難捷矣。此時朝廷失控駁之道。海內喁然。望武家復興。而尊氏奸猾雄略。蓋籠一世。其視帝之為。如祿山之於明皇。雖諸將勇謀。亦知其無能為而已。夫驅將背之衆。向受降之敵。其勝敗不

待戰而決矣。豈獨罪義貞乎。

吾藩之佐田氏出乎新田氏。有世譜舊記。世間所未見。故今舉其三條。

義貞之父曰滿氏。初名氏光。早死。祖父朝氏養義貞為嗣。義貞年十三。將加元服。朝氏曰。汝父初名氏光。汝今繼之。名汝曰氏繼。可乎。義貞曰。小子聞之。先人之加服也。延足利家時為帽父。家時授先人初名。其後先人自改後名曰家時。汝甚。自處以宗家。視我以支流。吾豈默默自貶家尊乎。今小子雖劣。承其適宗。義不欲處支流。朝氏奇之。蓋新田足利兩流。名加氏。

字者。宗子踐之。支子戴之。故滿氏義貞云。

義貞年十七。謂族人曰。吾家世世任朝廷爪牙。討叛撥亂。義不貞則不可。自名曰義貞。謂弟小次郎曰。吾舉義則義宜為其助。延名之曰義助。後醍醐帝在笠置山。義貞欲舉兵。馳使者乞綸旨。未到。行在陷。義貞輟。

尊氏之西遁。帝勅義貞管領山陰山陽十六國。窮討之。義貞拜稽首曰。臣奉此詔也。生則有榮焉。死則有名焉。臣不敢愛死。又不敢離詔書。願生死服之。帝嘉之。更小詔書賜之。便置于甲冑間。

行在武門
吾藩之名和氏。伯耆守長牟之裔也。長牟之孫顯興。從征西親王于肥後。為彈正大弼。領八代宇土等邑。家傳伯耆卷。寬正中。其曾孫顯忠。祇役于京師。及長門海上。遇惡風。裝資多沒。伯耆卷亦在其中。其後八代漁者。獲大石首魚。獻諸顯忠。顯忠獲伯耆卷于其腹中。無有敗損。迺祠祀其魚云。其裔事于吾藩。其伯耆卷系圖。今存。

吾藩之五條氏。少納言清原賴元。左馬權頭賴治之裔也。賴元從前征西親王。任內外之事。甚見倚賴焉。賴治從後征西王有功。至于元中十二年。猶奉王禦

敵。王賜書嘉之。世世領州之矢部大淵等。相傳到于近世。家藏行在勅書。征西將軍令旨等。又藏金烏之幟。征西王之所賜云。其文書載于鎮西文書編牟錄。柳河藩牧園豬識。

